

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



中華民國 113 年度預算

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編

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

目次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一、總說明	第 1 頁至第 23 頁
(一) 財團法人概況 (設立依據、設立目的、組織概況(另附組織系統圖))	
(二) 工作計畫	
(三) 本年度預算概要	
(四) 前年度及上年度已過期間預算執行情形及成果概述	
二、主要表	第 24 頁至第 26 頁
(一) 收支營運預計表	
(二) 現金流量預計表	
(三) 淨值變動預計表	
三、明細表	第 27 頁至第 29 頁
(一) 收入明細表	
(二) 支出明細表	
(三) 固定資產投資明細表	
四、參考表	第 30 頁至第 33 頁
(一) 資產負債預計表	
(二) 員工人數彙計表	
(三) 用人費用彙計表	
(四) 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彙計表	
五、附錄	第 34 頁至第 59 頁
(一) 支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二) 資本計畫概況表	
(三) 派員赴大陸計畫預算類別表	
(四) 派員出國計畫預算類別表	

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壹、財團法人概況

一、設立依據

本會係經大陸委員會 80 年 2 月 8 日陸法字第 0223 號函核准成立。

二、設立目的

本會以協調處理臺灣地區與大陸地區人民往來有關事務，並謀保障兩地區人民權益為宗旨，不以營利為目的。

三、組織概況（另附組織系統圖）

本會依組織章程設置處室，各處室業務職掌劃分如下：

（一）文教處：

- 1、兩岸教育、藝文、大眾傳播、宗教、科技、交通、旅行之交流、協調、聯繫及處理，相關議題協商與研究，資訊蒐集及諮詢服務。
- 2、大陸地區臺商子女、臺商學校教職員、兩岸青年工作、赴大陸就學之臺灣地區人民、來臺灣就學之大陸地區人民之聯繫及服務。
- 3、臺灣地區人民在大陸地區停留權益保障及兩岸人民往來與人身安全之協調、聯繫及處理。
- 4、兩岸天然災害賑災協處。
- 5、其他有關事項。

（二）經貿處：

- 1、兩岸經濟、產業、財稅、金融、農漁業之交流、協調、聯繫及處理，相關議題協商與研究。
- 2、臺商人身安全與經貿糾紛之協調、聯繫及處理。
- 3、臺商在大陸地區從事經貿活動及陸資來臺之聯繫與服務。
- 4、兩岸經貿資訊之蒐集與諮詢服務。
- 5、其他有關事項。

(三) 法律處：

- 1、兩岸文書驗證及查證。
- 2、兩岸文書送達、調查證據及相關行政、司法協助事項。
- 3、兩岸民事糾紛、犯罪防制及所涉人身安全之協調、聯繫及處理。
- 4、兩岸食品安全、醫藥衛生及勞動事項之交流、協調、聯繫及處理。
- 5、兩岸法律交流與大陸地區法規之蒐集及諮詢服務。
- 6、兩岸協商與會談規劃、聯繫及處理。
- 7、其他有關事項。

(四) 綜合處：

- 1、中國大陸情勢與兩岸關係之資訊蒐集、研析、民調、企劃及出版。
- 2、與國內外研究機構、專家、學者聯繫、交流及合作。
- 3、國會聯絡及服務。
- 4、公共關係及外賓之聯繫、接待。
- 5、文宣規劃執行及國內外宣達。
- 6、媒體聯繫、新聞發布及輿情反應。
- 7、資訊之規劃、執行及維護。
- 8、會務人員研習、訓練。
- 9、其他有關事項。

(五) 秘書處：

- 1、董事會相關事宜。
- 2、重要會議議事及決議事項管考。
- 3、辦公廳舍營繕及管理事宜。
- 4、出納、採購、稽核、財產及其他事務管理。
- 5、印信、文書、電務、郵務及檔案管理。
- 6、通訊之規劃、執行及維護。
- 7、機要事務。
- 8、本會災害防救之聯繫及安全防護。

9、其他有關事項。

(六) 人事室：

1、人事興革。

2、規章之研(修)訂。

3、人事之任免、遷調、考核、訓練、退休(職)等勤務作業。

4、各項保健、福利、服務事項。

(七) 會計室：

1、會計制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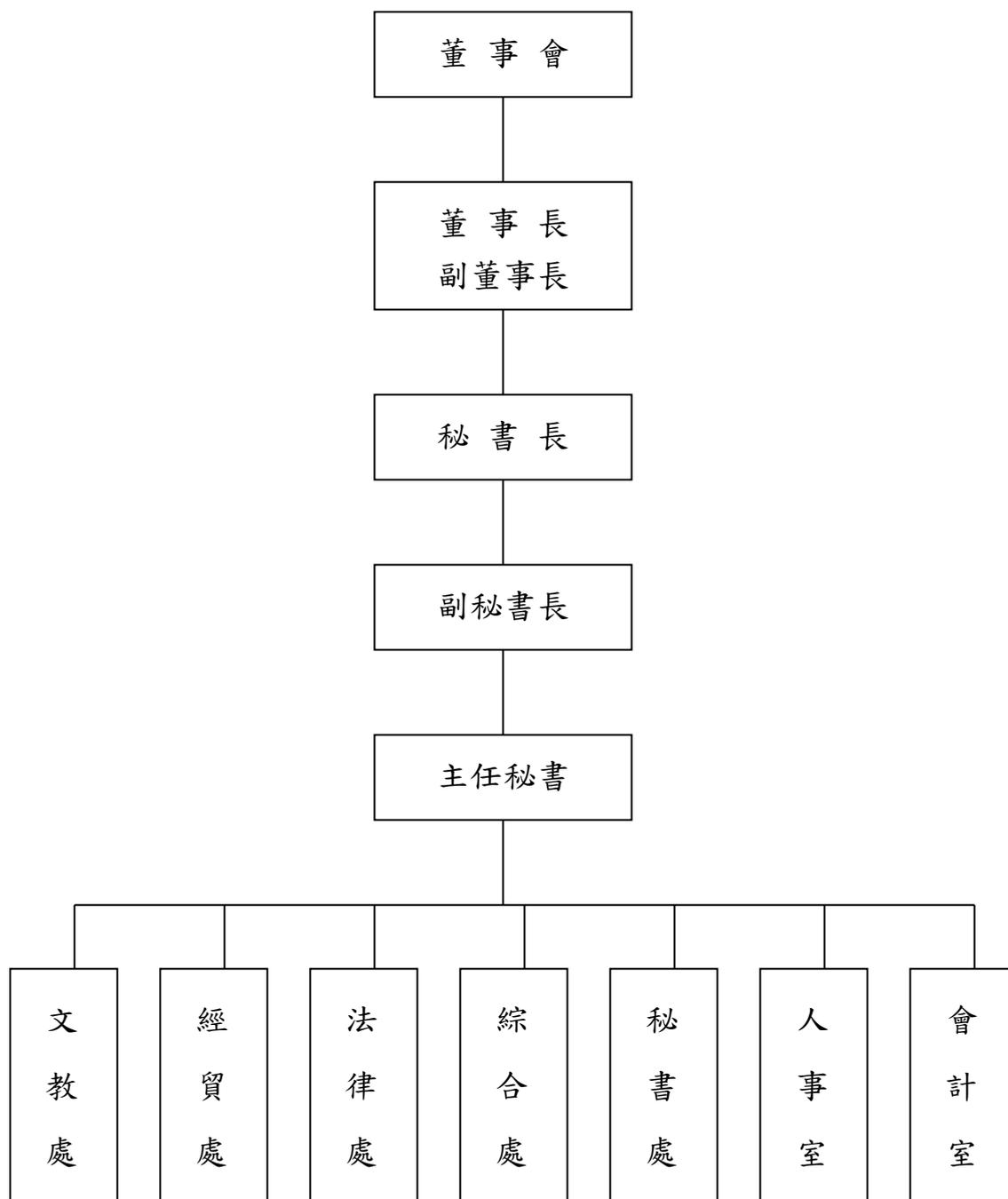
2、歲計、會計、統計事務之處理。

3、各類憑證審核、核銷及帳籍保管。

4、預算及決算編製。

5、所得稅結算申報。

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
組織系統圖



貳、工作計畫

本會受政府委託辦理之業務達 9 大類 53 項，主要辦理因應兩岸發展之事務性協商，加強促進兩岸交流，並提昇為民服務品質，保障兩岸人民權益。

一、一般行政

(一) 計畫重點：

- 1、本會人員維持費用。
- 2、協助本會業務單位推動各項業務所需支援性及其他共同性之行政管理工作，如文書、檔案、事務、出納、人事管理、會計、統計業務、公務保密及安全防護等工作所需費用。
- 3、本會辦公大樓之管理、保全、清潔、水電、機電維護等所需費用。

(二) 經費需求：計編列新臺幣 236,064 千元（政府補助 125,543 千元）。

(三) 預期效益：

- 1、本計畫工作項目，屬於一般行政幕僚作業，旨在支援各業務單位推動各項業務，提昇服務品質，以提高工作效能，圓滿達成任務。
- 2、加強有關本會大樓之管理、維護，發揮大樓在兩岸溝通、協調、聯繫、交流、服務的多元功能。

二、處理兩岸事務

(一) 文教業務

1、計畫重點：

- (1) 國人子女相關業務。
- (2) 兩岸青年相關業務。
- (3) 兩岸人身安全與急難救助相關業務。
- (4) 兩岸旅行相關業務。
- (5) 兩岸藝文相關業務。

2、經費需求：計編列新臺幣 15,238 千元（政府補助 8,301 千元）。

3、預期效益：

- (1) 加強與臺商子女學校、在中國大陸就學之國人子女聯繫與服務，並提供政府教育政策溝通平臺；建立臺商子女對臺灣之認同及培養愛鄉情感。
- (2) 加強辦理兩岸青年服務工作，以及對臺生（臺青）、陸生等對象之聯繫，提供就學、實習、就（創）業相關諮詢服務，及時協處相關問題，並辦理兩岸青年主題體驗式參訪活動，增進對臺灣深入瞭解；因應兩岸新情勢，與兩岸青年團體與單位合作推動相關服務，促進兩岸青年對臺灣之情感凝聚與認同。
- (3) 有效且迅速處理兩岸人民人身安全、入出境與急難救助等緊急事件，強化為民服務工作；刊載服務訊息，加強宣導；增進與相關單位之聯繫、交流，強化協處網絡。
- (4) 參與兩岸旅行、交通交流與活動，與協處旅行安全與糾紛等相關單位加強聯繫，強化服務功能；編修中國大陸旅行實用手冊，提供相關旅行資訊予民眾參用。
- (5) 加強兩岸藝文、宗教等相關領域之交流、聯繫與服務，增進兩岸交流與瞭解。

(二) 經貿業務

1、計畫重點：

- (1) 加強臺商聯繫與服務。
- (2) 強化臺商投資經營與風險管理。
- (3) 兩岸經貿資訊與臺商經營情況蒐研。
- (4) 兩岸經貿實務研習。
- (5) 協處臺商人身安全與兩岸經貿糾紛。

2、經費需求：計編列新臺幣 10,473 千元（政府補助 7,133 千元）。

3、預期效益：

- (1) 加強臺商聯繫與服務，增進臺商與政府之溝通；深入了解大陸整體政經與社會發展現況及臺商投資經營問題。

- (2) 因應臺商需求，協助臺商強化投資經營與風險管理。
- (3) 針對兩岸最新經貿政策及發展，加強提供臺商資訊服務，協助解決臺商在大陸經營及生活等各方面之問題。
- (4) 因應兩岸新情勢，協助臺商建立正確投資經營觀念，提升臺商競爭力。
- (5) 協處臺商在大陸發生之人身安全急難事件與經貿糾紛，保障臺商合法權益。

(三) 法律業務

1、計畫重點：

- (1) 兩岸文書驗證。
- (2) 聯合服務中心維運。
- (3) 地區服務處維運。
- (4) 兩岸婚姻親子關懷服務。
- (5) 兩岸司法及行政協助。
- (6) 兩岸協議及議題規劃與推動。

2、經費需求：計編列新臺幣 14,621 千元（政府補助 13,025 千元）。

3、預期效益：

- (1) 提高並維持文書驗證良好效率，精進服務品質。
- (2) 提升本會服務效能，聘請愛心志工協助民眾，聘任義務律師提供專業諮詢，對同仁加強教育訓練並聯繫及宣導聯合服務中心功能，以增進本會服務深度與廣度。
- (3) 強化與維繫地區服務處維運，提供中部、南部民眾在地化的即時服務。
- (4) 關懷、服務兩岸婚姻家庭，瞭解並協助解決衍生問題，另加強與相關機關、團體及人士建立交流聯繫管道，俾助業務之推動執行，並展現政府誠意與善意。
- (5) 協處兩岸人民人身安全及兩岸婚姻親子相關急難事件，即時提供關懷慰問與必要之援助。
- (6) 協處兩岸司法及行政業務，聘任法律顧問強化法律專業

能力，加強機關、團體及人士之聯繫與交流，並配合政府宣導步調，深植政令於民心。

- (7) 蒐研、規劃與推動兩岸協議、法令及議題，配合政策辦理溝通協調及業務聯繫，增進兩岸瞭解與互動，俾維護交流秩序。

(四) 綜合業務

1、計畫重點：

- (1) 進行兩岸情勢研析及相關資訊之蒐集，並與國內外學者專家、團體、機構交流和參訪，同時辦理本會綜合性出版品之出版及發行事宜。
- (2) 加強國會、媒體、國內外訪賓、中國大陸人士與相關團體之聯繫、交流，以配合政府政策進行說明，增進外界對兩岸關係與本會業務之瞭解。
- (3) 辦理各項資訊系統規劃、建置與維護、資訊設備購置與維護，及網路相關服務建置與租用。
- (4) 依資通安全管理法及其子法等規定，採行適當及充足之資通安全措施。
- (5) 辦理員工教育訓練及研習。

2、經費需求：計編列新臺幣 19,622 千元（政府補助 15,169 千元）。

3、預期效益：

- (1) 有效掌握兩岸情勢，結合學者專家，將研究成果提供政府決策及會務推動參考。另編印刊物，以加強社會大眾瞭解本會會務及中國大陸內部情勢。
- (2) 增進國人及國際對兩岸相關情勢及本會業務之瞭解。
- (3) 維護各項資訊作業系統穩定運作，並建構便捷之資訊作業環境，以增加工作效率，提昇為民服務品質。
- (4) 強固資通系統之韌性，確保本會業務持續營運。
- (5) 協助會務人員熟悉兩岸情勢，提昇專業知識與處理兩岸事務之能力。

(五) 兩岸溝通、協調、聯繫及交流業務

1、計畫重點：

在中國大陸溝通、協調、聯繫及交流 1 次，以及在臺灣辦理溝通、協調、聯繫及交流 1 次。

2、經費需求：計編列新臺幣 2,500 千元（政府補助 40 千元）。

3、預期效益：

(1) 協助民眾解決兩岸交流衍生問題。

(2) 協調處理我方關切事務。

(3) 促進兩岸和平穩定。

三、預備金：計編列新臺幣 1,000 千元。

四、資本計畫：設備

(一) 計畫重點：

1、加強各項行政作業數位化，以提昇為民服務效率。

2、強化資訊作業系統之功能，以確保資訊設備穩定運作。

3、強化網路安全，以避免本會資料外洩。

4、配合業務需要，購置各項設備。

(二) 經費需求：計編列新臺幣 21,660 千元（政府補助 15,144 千元）。

(三) 預期效益：

1、提昇工作效率。

2、提昇為民服務品質。

3、確保本會資訊安全。

參、本年度預算概要

一、收支營運概況

- (一) 本年度勞務收入 2,895 萬元，維持上年度預算數同額編列。
- (二) 本年度受贈收入 1,667 萬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2,350 萬元，減少 683 萬元，約 29.06%，係受兩岸大環境影響，保守預估本會募款收入。
- (三) 本年度政府補助基本營運收入 1 億 8,435 萬 5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1 億 4,898 萬 7 千元，增加 3,536 萬 8 千元，約 23.74%。
- (四) 本年度其他業務收入 331 萬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342 萬 5 千元，減少 11 萬 5 千元，約 3.36%。
- (五) 本年度財務收入 3,949 萬 2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4,493 萬 8 千元，減少 544 萬 6 千元，約 12.12%，係受全球景氣影響，保守預估彈性運用基金收入。
- (六) 本年度勞務成本 2 億 2,082 萬 3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2 億 199 萬 9 千元，增加 1,882 萬 4 千元，約 9.32%。
- (七) 本年度管理費用 2,281 萬 9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2,139 萬 3 千元，增加 142 萬 6 千元，約 6.67%。
- (八) 本年度其他業務支出 5,549 萬 7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4,656 萬 1 千元，增加 893 萬 6 千元，約 19.19%，係預估購買軟、硬體設備之攤銷、折舊增加。
- (九) 本年度其他業務外支出 37 萬 9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196 萬元，減少 158 萬 1 千元，約 80.66%，係受全球景氣影響，預估基金投資運用之經理、保管等費用減少。
- (十) 以上總收支相抵後，計短絀 2,674 萬 1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短 2,211 萬 3 千元，增加短絀 462 萬 8 千元，約 20.93%。

二、現金流量概況

- (一)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634 萬元。
- (二)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166 萬元。
- (三)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減 1,532 萬元，係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14 億 2,004 萬 2 千元，較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14 億 3,536 萬 2 千元減少之數。

三、淨值變動概況

本年度期初淨值 20 億 4,503 萬 2 千元，增加本年度短絀數 2,674 萬 1 千元，期末淨值 20 億 1,829 萬 1 千元。

肆、前年度及上年度已過期間預算執行情形及成果概述

一、前（111）年度決算結果及成果概述

（一）決算結果

- 1、勞務收入決算數 1,905 萬 7 千元，較預算數 2,895 萬元，減少 989 萬 3 千元，約 34.17%，主要係受新冠肺炎疫情影響，辦理兩岸文書驗證業務相對減少，及臺商座談活動以小型規模辦理，致相關之協辦分攤比例收入減少。
- 2、受贈收入決算數 100 萬元，較預算數 2,350 萬元，減少 2,250 萬元，約 95.74%，主要係受兩岸大環境發展及新冠肺炎疫情影響，本會募款未如預期。
- 3、政府補助基本營運收入決算數 1 億 5,554 萬 4 千元，較預算數 1 億 5,687 萬元，減少 132 萬 6 千元，約 0.85%。
- 4、其他業務收入決算數 18 萬 3 千元，較預算數 331 萬元，減少 312 萬 7 千元，約 94.47%，主要係受新冠肺炎疫情影響，臺商子女夏令營調整型態、縮小規模為參訪活動。
- 5、財務收入決算數 4,595 萬 7 千元，較預算數 4,165 萬 7 千元，增加 430 萬元，約 10.32%。
- 6、勞務成本決算數 1 億 7,740 萬 8 千元，較預算數 2 億 63 萬 1 千元，減少 2,322 萬 3 千元，約 11.57%，主要係受新冠肺炎疫情影響，大型活動停辦。
- 7、管理費用決算數 1,908 萬元，較預算數 2,034 萬 3 千元，減少 126 萬 3 千元，約 6.21%。
- 8、其他業務支出決算數 3,785 萬 6 千元，較預算數 4,550 萬 2 千元，減少 764 萬 6 千元，約 16.80%，主要係各項費用本摶節原則辦理。
- 9、財務費用決算數 5,061 萬 9 千元，係基金投資運用之出售證券損失，受全球經濟影響，致委託投資不如預期。
- 10、其他業務外支出決算數 91 萬 2 千元，較預算數 220 萬元，減少 128 萬 8 千元，約 58.55%，主要係基金投資運用經理、

保管等費用減少所致。

11、以上總收支相抵後，計短絀 6,413 萬 4 千元，較預算數短絀 1,438 萬 9 千元，增加短絀 4,974 萬 5 千元，約 345.72%。

(二) 成果概述

1、持續籌備兩岸協商業務

由於中國大陸自 105 年 5 月 20 日以來，刻意阻礙兩岸官方互動，片面中斷本會與海協會之往來，本會派員赴陸日趨困難。111 年，本會並未派員赴中國大陸。雖然如此，本會仍持續整備待協商處理議題，積極推動兩岸各領域交流活動，俾適時依據政府的指示與授權，派員赴陸進行溝通、協調、聯繫與交流事宜。

2、推動兩岸交流，增進雙方瞭解與互信

海基、海協兩會交流往來，對促進兩岸良性互動、累積善意、增加互信均甚有助益。現階段兩岸交流互動雖受兩岸關係影響而減少，本會仍秉持初衷，持續推動兩岸文教、經貿、司法等各領域交流活動。

3、提升兩岸整體情勢研析能力

結合學者專家共同蒐整及研析兩岸關係資料與議題，除可提升會務人員專業能力，亦可掌握兩岸整體情勢，有助於政府決策及會務推動。111 年委託海外及國內專家學者撰寫 42 篇兩岸相關議題研究報告，提供政府參考。

依據本會「無給職顧問遴聘辦法」，111 年遴聘潘維大等 32 位會外學者專家擔任無給職顧問，並召開 4 次顧問會議，會中對兩岸關係與整體情勢所提意見與建言，均於彙整後送主管機關參酌；另為強化同仁的本職學能，辦理 5 場次教育訓練。

此外，定期出版發行「交流」雙月刊，幫助民眾掌握兩岸最新情勢發展與交流現況，111 年計出刊 6 期（181 期至 186 期），並編印「110 年年報」，供外界瞭解本會 110 年業務推動概況。

4、強化說明會務，增進外界瞭解兩岸情勢與政府政策

為增進外界瞭解兩岸情勢與政府政策，本會時常與各界人士就兩岸關係與本會會務運作相關議題交流意見，近 2 年

受疫情影響，各界均減少社交行為，111 年接待國內外訪賓計 35 團 127 人。並與國內外電子及平面媒體、記者進行業務溝通，加強政策及會務宣傳。

另為說明為民服務成果及政府政策，經營臉書粉絲專頁等網路平臺，並利用臉書訊息功能，接受民眾陳情及回覆協處結果。111 年臉書粉絲專頁，共張貼 126 則貼文，共有 137 人次透過臉書粉絲專頁向本會諮詢或請求協助。

5、持續服務兩岸民眾與團體

檔案是本會為兩岸人民服務歷程之重要紀錄，為健全檔案管理，妥善保存檔案紀錄，促進檔案應用，自 111 年起，本會配合政府政策，修訂檔案分類及保存年限區分表，啟動未歸檔公文及調卷未還稽催作業，推動檔案應用，以及將本會檔案管理與檔案局接軌，完善檔案管理制度。

111 年整體環境雖受限於新冠肺炎疫情，我方及大陸等各方基於防疫之需求，執行邊境管制及防疫措施，但本會受收外界公文及對外發文量與 110 年及 109 年相當，全年度總收文件數計 2 萬 6,627 件，總發文件數計 5 萬 9,195 件，並提供總機服務，受理民眾電話諮詢。

本會受政府委託執行涉及兩岸人民公權力事務，業務性質特殊，每年雖受政府補助，然為穩固本會財源，更積極運用本會大樓空間及設施，對外提供辦公處所及會議室場租等服務，成效良好。此外，為強化說明會務，增進外界瞭解本會會務工作，受理民間團體參訪本會，說明各處業務，導覽聯合服務中心及會史館，成效良好。

在文教服務方面，持續關懷 3 所大陸臺商子女學校學生，並協助完成大陸地區高中英聽及大學學測考場正常運作。

(1) 臺商子女及家長臺灣巡禮參訪活動

本會原規劃辦理「2022 大陸臺商子女『探索臺灣之美』夏令營」，因受新冠肺炎疫情影響，規劃彈性替代方案，

活動對象除上開夏令營活動對象外，增加邀請三所大陸臺校暑假返臺教師，辦理 3 場次「臺商子女及家長臺灣巡禮參訪活動」(臺東場次、竹苗場次、嘉南場次)，共有 106 人參與，包含 57 位臺商子女及 36 位家長、3 位臺校老師、10 位輔導員，持續維繫本會與臺商子女及家長之連結。

(2) 夏令營輔導員的傳承與延續

考量全球疫情趨緩，為讓 112 年夏令營順利辦理，本會首度辦理「輔導員經驗傳承延續培訓營」，計有 20 位新、舊輔導員參與，輔訓課程採用主題式課程，以不同情境下的實務經驗傳授為主要內容，搭配分組交流、實境模擬等活動，讓新夥伴迅速瞭解本會辦理大陸臺商子女夏令營目的與進行的方式，為 112 年夏令營預作準備。

(3) 辦理「來灣家 PK」平臺

I. 往年臺商子女返臺參加夏令營時間有限，對臺灣各地文化瞭解或有不足，加上近三年受新冠肺炎疫情影響，臺商子女難以在暑期如期返臺參與營隊。因此，本年賡續推動「來灣家 PK」平臺，新增 12 個主題單元、10 個趣味學習短片，透過輕鬆活潑方式介紹臺灣各地風土民情及庶民文化等主題內容，讓國中、國小程度的臺商子女以簡易方便的方式瞭解臺灣全貌，彌補渠等無暇親赴臺灣各地體驗之限制。

II. 本計畫架構以趣味學習教材與 PK 題庫為主，透過影音內容及線上互動問答，搭配積分制，吸引臺商子女及家長親子共學，有助認識臺灣、銜接並適應返臺就學生活。

(4) 積極協調維持設置大學學測暨高中英聽二試大陸考場政府與家長共同重視大陸 3 所臺商子女學校應屆畢業高中生的升學問題。本會從旁積極協調，在兩岸有關部門共同協力下，克服防疫措施的種種限制，順利維持我方

在大陸地區設置高中英聽及大學學測 2 個考場正常運作，大幅減輕應屆畢業高三同學及其家長在疫情下返臺應試的風險和負擔。本會亦主動建議教育部後續協助臺校考生設立視訊面試的大陸考場，以利參加國內大學入學申請，提供返臺升學機會。

為關懷臺生在大陸就學與生活之情況，以及疫情期間大陸當地情形，本會利用寒暑假約晤返臺之大陸各主要城市臺生並舉辦第 15 屆「臺生研習營」邀請陸委會、教育部、內政部役政署派員解說兩岸政策、學歷採認及兵役處理實務等議題，國立中興大學（教育部大陸學歷查證辦公室）、內政部移民署及國防部等單位亦派員協同說明；除了即將赴陸就學新生，多位學長姊到場分享經驗與提醒事項，現場活動與線上提問交流熱絡，計有 98 人參加。此外，本會與多位熱心臺青與各校臺生團體加強聯繫，並共同合作，為赴陸就學、生活之臺青、臺生提供緊急協助與關懷，同時逐漸擴大本會服務網絡，針對臺生及臺青在大陸發生困難或緊急事件，建立關懷與協處機制。

針對陸生服務，為了讓陸生更瞭解臺灣文化的內涵，本會結合臺灣各地方政府及民間資源，分別辦理基隆、新竹（北埔）、臺中（霧峰）陸生參訪活動。透過輕鬆、軟性、多元化的系列活動，結合專業的文史導覽，引導陸生深入走訪臺灣具獨特的自然地理與風土氣候的鄉鎮，體驗人文與自然的跨領域學習，計辦理 3 場次、共 96 位陸生參加。本會也適時安排座談，共計 2 場次，邀請各校陸生、陸輔人員與教育部、陸委會共同參加，讓陸生彼此能夠面對面交流，也讓主管機關聽取陸生意見，作為推動政策之重要參考。

此外，本會派員參加成功大學、政治大學、世新大學、淡江大學及義守大學境外生交流活動，向在臺就學陸生表示關懷，並拜會各校陸生輔導部門，與相關校務主管、陸生代表座談，包括：陽明交通大學、清華大學、銘傳大學、靜宜

大學、逢甲大學、臺灣師範大學、義守大學、文藻外語大學、佛光大學、南華大學、中正大學、元智大學、中原大學、勤益科技大學、僑光科技大學、明道大學、大葉大學、樹德科大、東華大學、慈濟大學等 20 校，本會主動向校方表達關心，並適時為校方、陸生解決問題，獲得校方與陸生一致肯定。

111 年本會與義守大學合作辦理「陸生輔導人員實務研習營」活動。課程安排以輔導經驗交流為主軸，並納入各校輔導陸生分工機制、陸生活動及群組經營實例介紹、處理陸生人身安全流程與經驗、辦理兩岸教育交流項目等實用主題，在綜合座談階段則就陸生輔導工作的實務問題進行深入討論，來自全臺灣 57 校、73 位陸生輔導人員在參加活動後，對於課程安排、活動設計均予高度肯定。本會將在主管機關支持下賡續辦理，以協助各校持續提供陸生優質就學及生活環境。

為強化本會與大陸臺生以及本會與在臺陸生、陸生各校輔導部門人員之間的聯繫管道，本會透過微信、Line 平臺組建相關社群，並透過此平臺提供獎學金、實習等實用資訊，在疫情升溫期間，本會即時透過社群平臺，持續發布防疫、新冠肺炎疫苗、入境隔離規範等最新資訊，並協處在臺陸生就學及即時需求，傳達政府服務能量。得力於上開聯繫平臺，本會即時獲悉臺陸生相關緊急狀況，並及時協助處理。

在人身安全及旅行服務方面，111 年本會緊急專線及服務中心計接獲請求協助案 4,558 件，其中屬於緊急或急難者計 2,344 件，均指派專人立即協處及提供諮詢服務。另協處人身安全事件 165 件、中國大陸人民緊急來臺探視病危家屬或奔喪計 12 案 19 人、兩岸尋親（人）計 72 案 78 人。111 年因疫情趨緩，以及兩岸有關部門調整出入境相關規定，陳請協助返鄉的個案數量激增，全年計協處 1,027 件，經本會積極協調處理後，均順利返回。

此外，近年來我方民眾在中國大陸事業經營不善、罹病、年邁、無兩岸有效證件等情形，以致滯留當地無法返臺的案件有增加趨勢。為協助返臺與家人團聚，以及獲得適當照護、安度晚年，本會透過大陸臺商協會及其他管道就近提供當地必要之急難救助，並設法聯繫在臺家屬、或協調出境前最後戶籍所在之縣市政府，安排返臺後居家檢疫、就醫與安置等相關事宜，111 年計協處 70 案。

我方民眾於大陸亡故，家屬因疫情考量無法前往當地處理者，本會獲民眾請求協助時，先委託臺商協會協處善後事宜，再依家屬意願與求助，協調臺商協會及兩岸主管機關、航空公司等，適時安排將骨灰送回臺灣。返臺當日，本會派由專人前往機場處理骨灰提領與交付家屬相關事宜，111 年計協處 21 案。

本會「中國大陸旅行實用手冊」自 96 年底初版發行後，經歷多次編修，自 110 年起改以電子化形式呈現，不再印製紙本。111 年持續進行資訊更新後，全文上載至本會官網，為前往中國大陸觀光、探親、商務來往之我方民眾提供更新、更實用旅行資訊。

在臺商服務方面，本會設有「臺商服務專線」(02-25337995) 強化並擴大服務臺商功能，服務項目包括臺商人身安全急難救助、經貿糾紛協處、投資經營諮詢、臺商聯繫服務等，111 年受理電話、信件及櫃檯諮詢等服務數計 1 萬 3,070 件。

111 年受理肇因於兩岸經貿往來引起之各類糾紛，包括財產法益糾紛、歷史遺留土地問題、大陸行政機關措施不當、一般刑事案件以及人身、財產安全案件，總計 277 件。

在提供兩岸經貿資訊與諮詢服務方面，111 年就「我國儲能產業發展對中國大陸臺商的機會與挑戰」為題委託研究；舉辦「臺商財經法律顧問會議」，針對中共「二十大」後臺商的機遇與挑戰等議題深入探討。舉辦「兩岸經貿講座」實

體及線上講座 44 場次，1,366 人次參加；舉辦「臺商諮詢日」24 場次；持續豐富「兩岸經貿網」網站內容，依臺商需求設置各種主題專區；數位化發行「臺商大陸生活手冊」，透過本會通訊群組廣加宣傳。

在加強臺商聯繫方面，配合政府鼓勵臺商回臺投資政策，111 年安排赴臺北、新北、基隆、桃園、南投、臺南等縣市參訪投資環境與地方特色產業，由縣市政府詳細介紹投資環境，安排參訪當地企業，讓臺商了解各地產業發展商機。另聚焦企業減碳及淨零碳排等綠色商機，安排臺商參訪沙崙綠能科技示範場域及綠色工廠標章獲證廠商，交流升級轉型及產業創新等經營心得；邀請青年臺商代表返臺參加 111 年國慶大會觀禮，強化對國家的認同與支持。

在法律服務方面，包括兩岸文書查驗證、司法與行政協助、兩岸犯罪防制及人身安全協處、兩岸婚姻親子關懷服務、人民陳情案件協處等 6 大項重要工作。本會於臺北、臺中、高雄設置「法律服務櫃檯」受理文書查驗證及提供法律相關業務諮詢、協處民眾陳情案件；另受司法與行政機關囑託辦理兩岸文書送達業務；遴聘學有專精之義務律師 57 名、愛心志工 41 名分別於會本部、中區及南區服務處提供免費服務。111 年本會完成驗證中國大陸公證書計 5 萬 5,460 件；辦理臺灣地區公（認）證書副本寄送大陸地區計 3 萬 9,719 件；處理兩岸司法文書送達計 9,009 件、行政文書送達計 736 件；協處兩岸犯罪防制及人身安全協處案件計 518 件；協助法院、地檢署函轉法務部協處之司法調查案件計 43 件；受政府委託協助行政機關向大陸方面調查相關資料計 88 件；協處兩岸婚姻親子關懷案件計 782 件；義務律師受理民眾現場諮詢計 264 件、電話諮詢計 552 件；本會長期關懷兩岸婚姻家庭，以不同方式深度探訪各地新住民團體及陸配成員，111 年間本會偕同有關機關赴雲林縣、宜蘭縣及彰化縣，關懷數個具特色、有故事性的兩岸婚姻家庭，以及訪視當地新

住民團體，傳達本會關懷與重視。這些陸配有的是來臺後實現夢想創業有成，也有些是與夫家共同經營原有事業，透過實地走訪，瞭解及關心陸配姊妹生活與需求。

另對於社會高度關注之「李明哲案」，自案發後，本會對於家屬各項訴求，均持續盡力協處，除陪同家屬赴陸聽審、聽判；發監後，也派員逐次陪同家屬赴陸探視，共計 16 次，均順利完成政府交付任務。111 年 4 月間，配合政府指示，派員赴機場積極協處當事人返臺相關事宜，圓滿完成任務。

本會資安責任等級經行政院評定為「A」級特定非公務機關，核心資通系統為文書驗證系統，本會已完成資訊安全管理建置，獲得國際公認第三方驗證機構「英國標準協會」資安認證，於 108 年 10 月核發 ISO/IEC27001:2013 國際標準驗證證書，並於 111 年 9 月續獲重新評鑑維持證書之有效性。依資通安全管理法規定，111 年進行資訊安全健診、電子郵件社交工程演練，伺服器主機、文書驗證系統、網頁弱點掃描暨滲透測試並進行相關修補，另辦理核心資通系統災難還原演練、資安教育訓練等事項。

為持續強化資訊安全，委外辦理資通安全威脅偵測管理 SOC 監控，電腦防毒軟體系統、Webex 視訊軟體平臺授權、Splunk 日誌數據分析系統、進階持續性威脅防護防火牆、核心網路防火牆、中南區服務處核心網路防火牆、網站應用程式防火牆、電子郵件防禦設備、核心網路交換器暨無線網路防火牆、Fortinet 網站應用程式防火牆、海基會全球資訊網、兩岸經貿網站租用主機空間、Mail2000 內外網電子郵件系統等維護服務。

為強化文書驗證系統資安防禦強度，擴充雙因子認證功能並進行 Oracle 資料庫版本升級，除強化核心系統穩定性，並具靈活、低成本及簡化管理之優點，有效提升為民服務效能，維持本會核心業務持續營運。

為保護個資安全並增加資安防護功能，汰換資料外洩防禦系統，以及使用已逾年限之路由器設備與外網個人電腦 26 臺，以符合資安需求。

完成司法與行政協助子系統建置採購案，除與既有公文系統整合，並擴充文件製作、影像掃描及上傳等功能，可簡化作業流程，提升行政效率。

本會處理兩岸各項為民服務工作，積極提供民眾各項協助，統計 111 年全年服務案件總數為 23 萬 5,364 件，案件數較 110 年 22 萬 148 件略增，每日平均受理數百件的服務案件，顯示本會的服務是兩岸人民交流往來過程中重要的一環，本會也將持續提供最迅速、妥適、優質的服務。

二、上（112）年度已過期間預算執行情形(截至 112 年 6 月 30 日)

- (一) 勞務收入執行數 1,667 萬 6 千元，較預計數 1,430 萬元，增加 237 萬 6 千元，約 16.62%。
- (二) 受贈收入執行數 1,500 萬元，係各界捐贈本會業務運作之收入。
- (三) 政府補助基本營運收入執行數 7,041 萬 3 千元，同預計數。
- (四) 其他業務收入執行數 3 千元，較預計數 5 萬 3 千元，減少 5 萬元，約 94.34%，係原預估廠商於經貿網站刊登廣告，惟未如預期。
- (五) 財務收入執行數 2,035 萬 9 千元，較預計數 1,022 萬 3 千元，增加 1,013 萬 6 千元，約 99.15%。
- (六) 勞務成本執行數 7,143 萬 3 千元，較預計數 8,622 萬元，減少 1,478 萬 7 千元，約 17.15%，主要係各計畫擰節支用。
- (七) 管理費用執行數 684 萬 2 千元，較預計數 891 萬 8 千元，減少 207 萬 6 千元，約 23.28%，主要係各計畫擰節支用。
- (八) 其他業務支出執行數 1,677 萬 4 千元，較預計數 2,440 萬元，減少 762 萬 6 千元，約 31.25%，主要係各計畫擰節支用。
- (九) 財務費用執行數 171 萬 7 千元，係基金投資運用之出售證券損失。
- (十) 其他業務外支出執行數 13 萬 2 千元，較預計數 15 萬 9 千元，減少 2 萬 7 千元，約 16.98%，係基金投資運用經理、保管等費用減少所致。
- (十一) 以上總收支相抵後，計賸餘 2,555 萬 3 千元，較預計數短絀 2,470 萬 8 千元，反絀為餘。

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
收支營運預計表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比較增(減-)數		說 明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221,741	100.00	收入	272,777	100.00	249,800	100.00	22,977	9.20	
175,784	79.27	業務收入	233,285	85.52	204,862	82.01	28,423	13.87	
19,057	8.59	勞務收入	28,950	10.62	28,950	11.59	0	0	各合協辦機關專案計畫、文書查驗證工本費等收入。
1,000	0.45	受贈收入	16,670	6.11	23,500	9.41	-6,830	-29.06	向民間團體募款以支應本會業務運作經費。
155,544	70.15	政府補助基本營運收入	184,355	67.58	148,987	59.64	35,368	23.74	政府補助1億8,435萬5千元。
183	0.08	其他業務收入	3,310	1.21	3,425	1.37	-115	-3.36	大陸臺商子女夏令營報名費等收入。
45,957	20.73	業務外收入	39,492	14.48	44,938	17.99	-5,446	-12.12	
45,957	20.73	財務收入	39,492	14.48	44,938	17.99	-5,446	-12.12	包括定存 12.5 億元，以年利率 1.59% 計、出租本會大樓 2 樓之 1、3、4 樓等租金收入及全權委託投資約 1 億 700 萬元，暫以報酬率 3% 估列。
285,875	128.92	支出	299,518	109.80	271,913	108.85	27,605	10.15	
234,344	105.68	業務支出	299,139	109.66	269,953	108.07	29,186	10.81	
177,408	80.01	勞務成本	220,823	80.94	201,999	80.87	18,824	9.32	包括人員維持、行政業務、處理兩岸事務(文教、經貿、法律、綜合、兩岸溝通協調聯繫及交流)等。
19,080	8.60	管理費用	22,819	8.37	21,393	8.56	1,426	6.67	包括辦公室管理、通訊、設備養護等。
37,856	17.07	其他業務支出	55,497	20.35	46,561	18.64	8,936	19.19	包括大樓土地租金、本會刊物製作費及預備金等。
51,531	23.24	業務外支出	379	0.14	1,960	0.78	-1,581	-80.66	
50,619	22.83	財務費用	0	0	0	0	0	0	
912	0.41	其他業務外支出	379	0.14	1,960	0.78	-1,581	-80.66	基金投資運用經理、保管等費用。
-64,134	-28.92	本期短絀	-26,741	-9.80	-22,113	-8.85	-4,628	20.93	

說明 1.前年度決算、本年度及上年度預算數之百分比計算以該年度收入總額為基底(100%)。

2.比較增減之百分比計算為本年度與上年度預算數之比較。

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

現金流量預計表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預	算	數	說	明
業務活動之現金流量						
	稅前短絀			-26,741		
	利息股利之調整			-19,875		
	未計利息股利之稅前短絀			-46,616		
	調整非現金項目			33,081		
	折舊費用			22,860		
	攤銷費用			7,500		
	流動金融資產減少			10,000		
	應收款項增加			-3,831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			-100		
	什項資產增加			-9,220		
	應付款項減少			-1,000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			6		
	什項負債增加			6,866		
	未計利息股利之現金流出			-13,535		
	收取利息			19,875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6,340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增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6,160		
	增加交通及運輸設備			-1,500		
	增加無形資產			-4,00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1,660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減			-15,32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1,435,362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1,420,042		

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
淨值變動預計表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	上年度餘額	本年度增(減-)數	截至本年度餘額	說明
基金	2,107,167	0	2,107,167	
創立基金	670,000	0	670,000	
捐贈基金	1,437,167	0	1,437,167	
累積餘絀	-62,135	-26,741	-88,876	
累積短絀	-62,135	-26,741	-88,876	
合 計	2,045,032	-26,741	2,018,291	

說明：1.合計數包含各界捐贈興建辦公大樓專款。
2.上(112)年餘額係參照 112 年 6 月底報表編製。

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

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年 決 算 數	科 目 名 稱	本 年 預 算 數	上 年 預 算 數	說 明
221,741	收入	272,777	249,800	
175,784	業務收入	233,285	204,862	
19,057	勞務收入	28,950	28,950	各合協辦機關專案計畫、文書查驗證工本費等收入。
1,000	受贈收入	16,670	23,500	向民間團體募款以支應本會業務運作經費。
155,544	政府補助基本營運收入	184,355	148,987	政府補助1億8,435萬5千元。
183	其他業務收入	3,310	3,425	大陸臺商子女夏令營報名費等收入。
45,957	業務外收入	39,492	44,938	
45,957	財務收入	39,492	44,938	包括定存12.5億元，以年利率1.59%計、出租本會大樓2樓之1、3、4樓等租金收入及全權委託投資約1億700萬元，暫以報酬率3%估列。
221,741	合 計	272,777	249,800	

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
支出明細表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科目名稱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說明
285,875	支出	299,518	271,913	一、勞務成本：
234,344	業務支出	299,139	269,953	(一) 本年度預算數 2 億 2,082 萬 3 千元，明細如下：
177,408	勞務成本	220,823	201,999	1. 一般行政 1 億 5,941 萬 9 千元；人事費 1 億 5,404 萬 2 千元、業務費 537 萬 7 千元。
136,497	一般行政	159,419	152,326	2. 文教業務：業務費 1,523 萬 8 千元。
7,771	文教業務	15,238	12,438	3. 經貿業務：業務費 1,047 萬 3 千元。
8,253	經貿業務	10,473	9,473	4. 法律業務：業務費 1,462 萬 1 千元。
11,757	法律業務	14,621	14,102	5. 綜合業務 1,857 萬 2 千元；業務費 1,477 萬 7 千元、維護費 379 萬 5 千元。
13,130	綜合業務	18,572	13,620	6. 兩岸溝通、協調、聯繫及交流業務：業務費 250 萬元。
0	兩岸溝通、協調、聯繫及交流業務	2,500	40	(二) 本年度較上年度 2 億 199 萬 9 千元，增加 1,882 萬 4 千元，主要係人事費增加（考績晉級等）及各項業務恢復至疫情前規模辦理等，增減如下：一般行政增加 709 萬 3 千元，文教業務增加 280 萬元，經貿業務增加 100 萬元，法律業務增加 51 萬 9 千元，綜合業務增加 495 萬 2 千元，兩岸溝通、協調、聯繫及交流業務增加 246 萬元。
19,080	管理費用	22,819	21,393	二、管理費用：本年度預算數 2,281 萬 9 千元（業務費 2,161 萬 9 千元、維護費 120 萬元），較上年度 2,139 萬 3 千元，增加 142 萬 6 千元，主要係會議室等預計更換成 LED 燈管。
19,080	一般行政	22,819	21,393	三、其他業務支出：
37,856	其他業務支出	55,497	46,561	(一) 本年度預算數 5,549 萬 7 千元，明細如下：
36,673	一般行政	53,447	44,559	1. 一般行政：業務費 5,344 萬 7 千元。
1,183	綜合業務	1,050	1,002	2. 綜合業務：業務費 105 萬元。
0	預備金	1,000	1,000	3. 預備金 100 萬元。
51,531	業務外支出	379	1,960	(二) 本年度較上年度 4,656 萬 1 千元，增加 893 萬 6 千元，主要係軟、硬體設備之攤銷、折舊業務費增加，增減如下：一般行政增加 888 萬 8 千元，綜合業務增加 4 萬 8 千元。
50,619	財務費用	0	0	四、其他業務外支出：本年度預算數 37 萬 9 千元（全數為業務費），較上年度 196 萬元，減少 158 萬 1 千元。
50,619	一般行政	0	0	
912	其他業務外支出	379	1,960	
912	一般行政	379	1,960	
285,875	合計	299,518	271,913	

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
 固定資產投資明細表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說 明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交通及運輸設備	1,500	
什項設備	16,160	1.雜項設備計 2,260 千元。 2.資訊設備計 13,900 千元。
合 計	17,660	

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
資產負債預計表
中華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111年(前年) 12月31日實際數	科 目	113年12月31日 預計數	112年(上年) 12月31日預計數	比較增(減) 數
2,192,278	資 產	2,174,354	2,195,223	-20,869
1,492,450	流動資產	1,480,442	1,501,831	-21,389
1,445,319	現金及約當現金	1,420,042	1,435,362	-15,320
25,642	流動金融資產	40,000	50,000	-10,000
21,062	應收款項	20,000	16,169	3,831
427	其他流動資產	400	300	100
579,49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60,704	565,904	-5,200
14,421	土地	14,421	14,421	0
632,999	房屋及建築	632,999	632,999	0
-103,770	累計折舊-房屋及建築	-124,524	-114,147	-10,377
973	交通及運輸設備	2,473	973	1,500
-229	累計折舊-交通及運輸設備	-419	-318	-101
84,287	什項設備	106,001	89,841	16,160
-49,741	累計折舊-什項設備	-70,247	-57,865	-12,382
554	建購中固定資產	0	0	0
14,642	無形資產	9,242	12,742	-3,500
23,567	無形資產	30,767	26,767	4,000
-8,925	累計攤銷-無形資產	-21,525	-14,025	-7,500
105,692	其他資產	123,966	114,746	9,220
105,692	什項資產	123,966	114,746	9,220
2,192,278	資產合計	2,174,354	2,195,223	-20,869
149,246	負 債	156,063	150,191	5,872
39,107	流動負債	30,497	31,491	-994
38,068	應付款項	30,000	31,000	-1,000
1,039	其他流動負債	497	491	6
110,139	其他負債	125,566	118,700	6,866
110,139	什項負債	125,566	118,700	6,866
149,246	負債合計	156,063	150,191	5,872
2,043,032	淨 值	2,018,291	2,045,032	-26,741
2,107,167	基 金	2,107,167	2,107,167	0
670,000	創立基金	670,000	670,000	0
1,437,167	捐贈基金	1,437,167	1,437,167	0
-64,135	累積餘絀	-88,876	-62,135	-26,741
-64,135	累積短絀	-88,876	-62,135	-26,741
2,043,032	淨值合計	2,018,291	2,045,032	-26,741
2,192,278	負債及淨值合計	2,174,354	2,195,223	-20,869

說明：1.法定基金餘額包含各界捐贈興建辦公大樓專款。
2.上(112)年 12 月 31 日預計數係參照 112 年 6 月底報表編製。

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
員工人數彙計表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單位：人

職類（稱）	本年度員額預計數	說 明
董事長	1	
秘書長	1	
副秘書長	3	
主任秘書	1	
處長	5	
參事	1	
主任	1	
副處長	5	
科長	11	
資深高級專員	9	
高級專員	13	
專員	13	
科員	26	
辦事員	10	
雇員	2	
工友	2	
駕駛	6	
小計	110	

註：本會會務人員編制數 122 員，113 年同 112 年實施人力精簡政策，預算員額較編制員額減編 12 員，包括主任 1 員、科長 4 員、資深高級專員 3 員、雇員 3 員、駕駛 1 員，減編後會務人員員額如上表。

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

用人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名稱 職類(稱)	薪 資	超時工 作報酬	津 貼	獎 金	退休、卸 償金及 資遣費	分攤保 險費	福利費	其 他	合 計
主 管	44,356	2,304	0	9,841	4,182	4,363	651	0	65,697
職 員	53,021	5,504	0	10,967	5,038	6,202	1,648	0	82,380
駕 駛 工 友	3,127	1,149	0	706	323	489	171	0	5,965
合 計	100,504	8,957	0	21,514	9,543	11,054	2,470	0	154,042

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
 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彙計表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預 算 數	預 計 執 行 內 容
綜合業務	400	<p>拍攝短影片介紹海基會服務業務，於網路社群媒體平臺、手機社交軟體平臺播放，強化宣導本會各項為民服務項目，增進本會社會形象。</p> <p>一、辦理方式： 接洽於網路社群媒體平臺(如 Youtube、Facebook 等)具有影響力之網路名人，以拍攝短影片方式，向社會大眾介紹本會各項為民服務業務，提升民眾對海基會的關注。</p> <p>二、經費估計： 包含腳本設計、影片拍攝、剪輯及托播費用，每案估計 20 萬元，以辦理 2 案估計，所需預算經費共 40 萬元。</p>
合 計	400	

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
支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236,064 千元
計畫內容： 01 人員維持：本會人員維持費用。		預期成果： 本計畫工作項目，屬於一般行政幕僚作業，旨在支援各業務單位推動各項業務，提昇服務品質，以提高工作效能，圓滿達成任務。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人員維持 0100 人事費	154,042 154,042	人事室	<p>本計畫為協助業務單位辦理及接受政府委託辦理兩岸地區人民往來之各項事務所需支援性之人事費用，113 年度預算數 154,042 千元（政府支付 93,145 千元），包括：</p> <p>一、現職人員待遇：12 個月計 100,504 千元（政府支付 72,582 千元）。</p> <p>二、加班值班費：12 個月計 8,957 千元。</p> <p>三、獎金：12 個月計 21,514 千元（政府支付 10,505 千元）。包含年終工作獎金、考績獎金等。</p> <p>四、退休（職）儲金：12 個月計 9,543 千元（政府支付 4,660 千元）。包含會務人員因退休（職）、資遣及撫卹給付所需由本會負擔提撥於退儲金信託專戶。駕駛工友勞退金提撥於臺灣銀行本會專戶或勞保局個人專戶。</p> <p>五、保險：12 個月計 11,054 千元（政府支付 5,398 千元）。包含員工之勞保、健保等由本會負擔部分。</p> <p>六、福利費：12 個月計 2,470 千元。包含休假補助、婚喪分娩傷病災害補助等。</p>

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
支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236,064 千元
計畫內容：		預期成果：	
<p>02 行政業務</p> <p>1、協助本會業務單位推動各項業務所需支援性及其他共同性之行政管理工作，如文書、檔案、事務、出納、人事管理、會計、統計業務、公務保密及安全防護等工作所需費用。</p> <p>2、本會辦公大樓之管理、保全、清潔、水電、機電維護等所需費用。</p>		<p>1、本計畫工作項目，屬於一般行政幕僚作業，旨在支援各業務單位推動各項業務，提昇服務品質，以提高工作效能，圓滿達成任務。</p> <p>2、加強有關本會大樓之管理、維護，發揮大樓在兩岸溝通、協調、聯繫、交流、服務的多元功能。</p>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2 行政業務	82,022	秘書處	<p>113 年度預算數 82,022 千元 (政府支付 32,398 千元)，包括：</p> <p>一、辦公室行政計業務費 32,575 千元 (政府支付 30,240 千元)。</p> <p>二、物品計業務費 400 千元。</p> <p>三、油料：公務車油料計業務費 420 千元(政府支付 45 千元)。</p> <p>四、保險計業務費 3,764 千元(政府支付 500 千元)。</p> <p>五、議事及專業服務費計業務費 1,200 千元(政府支付 195 千元)。</p> <p>六、一般事務費：辦理會內活動及協助業務部門之行政支援等計業務費 3,814 千元。</p> <p>七、兼職費計業務費 480 千元 (政府支付 480 千元)。</p>
0200 業務費	80,822		

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
支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400 維護費	1,200	秘書處	<p>八、特別費：首長因公務所需之特別費計業務費 953 千元。</p> <p>九、建築物及設備每年折舊計業務費 22,860 千元。</p> <p>十、資訊軟體攤銷計業務費 7,500 千元。</p> <p>十一、依業務需要僱用臨時人員、工讀生辦理各項庶務工作計業務費 5,377 千元(政府支付 75 千元)。</p> <p>十二、基金投資運用經理、保管等費用計業務費 379 千元。</p> <p>十三、辦理檔案管理等相關作業計業務費 1,100 千元(政府支付 90 千元)。</p> <p>設備養護費：辦公器具及公務車輛養護等計維護費 1,200 千元(政府支付 773 千元)。</p>

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
支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處理兩岸事務	預算金額	62,454 千元
計畫內容： 01 文教業務 1、 國人子女相關業務。 2、 兩岸青年相關業務。 3、 兩岸人身安全與急難救助相關業務。 4、 兩岸旅行相關業務。 5、 兩岸藝文相關業務。		預期成果： 1、 加強與臺商子女學校、在中國大陸就學之國人子女聯繫與服務，並提供政府教育政策溝通平臺，建立臺商子女對臺灣之認同及培養愛鄉情感。 2、 加強辦理兩岸青年服務工作，以及對臺生（臺青）、陸生等對象之聯繫，提供就學、實習、就（創）業相關諮詢服務，及時協處相關問題，並辦理兩岸青年主題體驗式參訪活動，增進對臺灣深入瞭解；因應兩岸新情勢，與兩岸青年團體與單位合作推動相關服務，促進兩岸青年對臺灣之情感凝聚與認同。 3、 有效且迅速處理兩岸人民人身安全、入出境與急難救助等緊急事件，強化為民服務工作；刊載服務訊息，加強宣導；增進與相關單位之聯繫、交流，強化協處網絡。 4、 參與兩岸旅行、交通交流與活動，與協處旅行安全與糾紛等相關單位加強聯繫，強化服務功能；編修中國大陸旅行實用手冊，提供相關旅行資訊予民眾參用。 5、 加強兩岸藝文、宗教等相關領域之交流、聯繫與服務，增進兩岸交流與瞭解。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文教業務	15,238	文教處	113 年度預算數 15,238 千元(政府支付 8,301 千元、其他機關支付 400 千元)【含大陸地區旅費 139 千元（政府支付 76 千元）】，包括：
0200 業務費	15,238		

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
支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文教處	<p>一、國人子女相關業務計業務費 11,764 千元(政府支付 6,480 千元、其他機關支付 400 千元)。【含大陸地區旅費 30 千元】</p> <p>二、兩岸青年相關業務計業務費 2,420 千元(政府支付 954 千元)。</p> <p>三、兩岸人身安全與急難救助相關業務計業務費 596 千元(政府支付 510 千元)。【含大陸地區旅費 48 千元(政府支付 30 千元)】</p> <p>四、兩岸旅行相關業務計業務費 305 千元(政府支付 255 千元)。【含大陸地區旅費 35 千元(政府支付 25 千元)】</p> <p>五、兩岸藝文相關業務計業務費 153 千元(政府支付 102 千元)。【含大陸地區旅費 26 千元(政府支付 21 千元)】</p>

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
支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處理兩岸事務	預算金額	62,454 千元
計畫內容： 02 經貿業務 1、加強臺商聯繫與服務。 2、強化臺商投資經營與風險管理。 3、兩岸經貿資訊與臺商經營情況蒐研。 4、兩岸經貿實務研習。 5、協處臺商人身安全與兩岸經貿糾紛。		預期成果： 1、加強臺商聯繫與服務，增進臺商與政府之溝通；深入了解大陸整體政經與社會發展現況及臺商投資經營問題。 2、因應臺商需求，協助臺商強化投資經營與風險管理。 3、針對兩岸最新經貿政策及發展，加強提供臺商資訊服務，協助解決臺商在大陸經營及生活等各方面之問題。 4、因應兩岸新情勢，協助臺商建立正確投資經營觀念，提升臺商競爭力。 5、協處臺商在大陸發生之人身安全急難事件與經貿糾紛，保障臺商合法權益。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2 經貿業務 0200 業務費	10,473 10,473	經貿處	113 年度預算數 10,473 千元（政府支付 7,133 千元，其他機關支付 550 千元）【含大陸地區旅費 1,250 千元（政府支付 400 千元）】，包括： 一、加強臺商聯繫與服務計業務費 4,853 千元（政府支付 3,615 千元）。【含大陸地區旅費 700 千元（政府支付 100 千元）】 二、強化臺商投資經營與風險管理計業務費 1,750 千元（政府支付 1,168 千元，其他機關支付 300 千元）。 三、兩岸經貿資訊與臺商經營情況蒐研計業務費 1,620 千元（政府支付 600 千元）。【含大陸地區旅費 350 千元（政府支付 100 千元）】

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
支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經貿處	<p>四、兩岸經貿實務研習計畫業務費 900 千元(政府支付 550 千元,其他機關支付 150 千元)。【含大陸地區旅費 200 千元(政府支付 200 千元)】</p> <p>五、協處臺商人身安全與兩岸經貿糾紛計畫業務費 1,350 千元(政府支付 1,200 千元、其他機關支付 100 千元)。</p>

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
支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處理兩岸事務	預算金額	62,454 千元
計畫內容： 03 法律業務 1、兩岸文書驗證。 2、聯合服務中心維運。 3、地區服務處維運。 4、兩岸婚姻親子關懷服務。 5、兩岸司法及行政協助。 6、兩岸協議及議題規劃與推動。		預期成果： 1、提高並維持文書驗證良好效率，精進服務品質。 2、提升本會服務效能，聘請愛心志工協助民眾，聘任義務律師提供專業諮詢，對同仁加強教育訓練並聯繫及宣導聯合服務中心功能，以增進本會服務深度與廣度。 3、強化與維繫地區服務處維運，提供中部、南部民眾在地化的即時服務。 4、關懷、服務兩岸婚姻家庭，瞭解並協助解決衍生問題，另加強與相關機關、團體及人士建立交流聯繫管道，俾助業務之推動執行，並展現政府誠意與善意。 5、協處兩岸人民人身安全及兩岸婚姻親子相關急難事件，即時提供關懷慰問與必要之援助。 6、協處兩岸司法及行政業務，聘任法律顧問強化法律專業能力，加強機關、團體及人士之聯繫與交流，並配合政府宣導步調，深植政令於民心。 7、蒐研、規劃與推動兩岸協議、法令及議題，配合政策辦理溝通協調及業務聯繫，增進兩岸瞭解與互動，俾維護交流秩序。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3 法律業務	14,621	法律處	113 年度預算數 14,621 千元（政府支付 13,025 千元）【含大陸地區旅費 530 千元（政府支付 11 千元）】，包括： 一、兩岸文書驗證計畫業務費 9,823 千元（政府支付 9,287 千元）。 二、聯合服務中心維運計畫業務費 1,744 千元（政府支付 1,719 千元）。 三、地區服務處維運計畫業務費 1,620 千元（政府支付 1,570 千元）。
0200 業務費	14,621		

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
支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法律處	<p>四、兩岸婚姻親子關懷服務計畫業務費 520 千元（政府支付 420 千元）。</p> <p>五、兩岸司法及行政協助計畫業務費 260 千元（政府支付 9 千元）。【含大陸地區旅費 160 千元（政府支付 1 千元）】</p> <p>六、兩岸協議及議題規劃與推動計畫業務費 654 千元（政府支付 20 千元）。【含大陸地區旅費 370 千元（政府支付 10 千元）】</p>

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
支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處理兩岸事務	預算金額	62,454 千元
計畫內容：		預期成果：	
<p>04 綜合業務</p> <p>1、進行兩岸情勢研析及相關資訊之蒐集，並與國內外學者專家、團體、機構交流和參訪，同時辦理本會綜合性出版品之出版及發行事宜。</p> <p>2、加強國會、媒體、國內外訪賓、中國大陸人士與相關團體之聯繫、交流，以配合政府政策進行說明，增進外界對兩岸關係與本會業務之瞭解。</p> <p>3、辦理各項資訊系統規劃、建置與維護、資訊設備購置與維護，及網路相關服務建置與租用。</p> <p>4、依資通安全管理法及其子法等規定，採行適當及充足之資通安全措施。</p> <p>5、辦理員工教育訓練及研習。</p>		<p>1、有效掌握兩岸情勢，結合學者專家，將研究成果提供政府決策及會務推動參考。另編印刊物，以加強社會大眾瞭解本會會務及中國大陸內部情勢。</p> <p>2、增進國人及國際對兩岸相關情勢及本會業務之瞭解。</p> <p>3、維護各項資訊作業系統穩定運作，並建構便捷之資訊作業環境，以增加工作效率，提昇為民服務品質。</p> <p>4、強固資通系統之韌性，確保本會業務持續營運。</p> <p>5、協助會務人員熟悉兩岸情勢，提昇專業知識與處理兩岸事務之能力。</p>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4 綜合業務 0200 業務費	19,622 15,827	綜合處	<p>113 年度預算數 19,622 千元（政府支付 15,169 千元）【含大陸地區旅費 200 千元（政府支付 160 千元）、國外旅費 200 千元（政府支付 200 千元）、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 400 千元（政府支付 150 千元）】，包括：</p> <p>一、整體情勢研析與刊物出版計業務費 2,840 千元（政府支付 2,440 千元）。</p> <p>二、對外聯繫計業務費 1,919 千元（政府支付 1,190 千元）。【含大陸地區旅費 200 千元（政府支付 160 千元）、國外旅費 200 千元（政府支付 200 千元）、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 400 千元（政府支付 150 千元）】</p>

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
支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400 維護費	3,795	綜合處	<p>三、資訊服務費計 14,463 千元（政府支付 11,539 千元），其中業務費計 10,668 千元（政府支付 7,744 千元），維護費計 3,795 千元（政府支付 3,795 千元）。</p> <p>四、人員培訓計業務費 400 千元。</p>

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
支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處理兩岸事務	預算金額	62,454 千元
計畫內容： 在中國大陸溝通、協調、聯繫及交流 1 次，以及在臺灣辦理溝通、協調、聯繫及交流 1 次。		預期成果： 1、協助民眾解決兩岸交流衍生問題。 2、協調處理我方關切事務。 3、促進兩岸和平穩定。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5 兩岸溝通、協調、聯繫及交流業務 0200 業務費	2,500 2,500	秘書處	113 年度預算數 2,500 千元(政府支付 40 千元)【含大陸地區旅費 1,100 千元】，辦理上述計畫有關之食宿、交通、差旅費、接待、運輸、通訊、場地及文具印刷等各項行政庶務之規劃及執行。

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
支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預備金	預 算 金 額	1,000 千元
分 支 計 畫 及 用 途 別 科 目	預 算 金 額	承 辦 單 位	說 明
01 預備金	1,000	各處室	以不超過經常門支出總數百分之一為限。

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
資本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設備	預算金額	21,660 千元
計畫內容： 1、 加強各項行政作業數位化，以提昇為民服務效率。 2、 強化資訊作業系統之功能，以確保資訊設備穩定運作。 3、 強化網路安全，以避免本會資料外洩。 4、 配合業務需要，購置各項設備。		預期成果： 1、 提昇工作效率。 2、 提昇為民服務品質。 3、 確保本會資訊安全。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設備	21,660	秘書處 綜合處	113 年度預算數 21,660 千元(政府支付 15,144 千元)，包括： 一、雜項設備：購置辦公事務設備費等計設備費 2,260 千元（政府支付 1,239 千元）。 二、運輸設備：購置公務車設備費等計設備費 1,500 千元（政府支付 1,000 千元）。 三、資訊設備計 17,900 千元（政府支付 12,905 千元），其中硬體設備 13,900 千元，軟體設備 4,000 千元。

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
派員赴大陸計畫預算類別表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計畫名稱	擬前往地區	擬拜會單位	工作內容	預計前往期間	預計天數	擬派人數
國人子女相關業務	中國大陸	東莞臺商子弟學校、華東臺商子女學校、上海臺商子女學校	強化本會關懷國人子女之交流、聯繫與服務	約 113.10 上旬	3	1
兩岸人身安全與急難救助相關業務	中國大陸	各相關單位	赴大陸協處民眾人身安全與急難事件	113. 01-113.12 (視需要前往)	4	1
兩岸旅行相關業務	中國大陸	各相關單位	赴大陸參加旅行、交通等會議或參訪；或協處旅行意外事件	113. 01-113.12 (視需要前往)	3	1
兩岸藝文相關業務	中國大陸	各相關單位	赴大陸參加藝文等業務會議或參訪	113. 01-113.12 (視需要前往)	3	1

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
派員赴大陸計畫預算類別表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旅費預算				歸屬預算 科目	前三年有無赴同一單位拜會	
交通費	生活費	辦公費	合計		有/無	如有，說明其拜會內容
17	12	1	30	文教業務	無	
24	18	6	48	文教業務	無	
20	11	4	35	文教業務	無	
12	10	4	26	文教業務	無	

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
派員赴大陸計畫預算類別表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計畫名稱	擬前往地區	擬拜會單位	工作內容	預計前往期間	預計天數	擬派人數
加強臺商聯繫與服務	中國大陸	各相關單位及臺商等	組團或隨團前往大陸臺商密集城市，辦理臺商座談並實地參訪企業	113.01-113.12	5	8
兩岸經貿資訊與臺商經營情況蒐研	中國大陸	各相關單位及臺商等	配合兩岸協商議題，派員進行協商或交流活動	113.01-113.12	4	3
兩岸經貿實務研習	中國大陸	各相關單位及臺商等	辦理大陸臺商管理講座及提供相關服務	113.01-113.12	5	3

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
派員赴大陸計畫預算類別表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旅費預算				歸屬預算 科目	前三年有無赴同一單位拜會	
交通費	生活費	辦公費	合計		有/無	如有，說明其拜會內容
250	200	250	700	經貿業務	無	
80	90	180	350	經貿業務	無	
60	90	50	200	經貿業務	無	

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
派員赴大陸計畫預算類別表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計畫名稱	擬前往地區	擬拜會單位	工作內容	預計前往期間	預計天數	擬派人數
兩岸司法及行政協助	中國大陸	負責兩岸司法及行政協助之中國大陸相關主管部門	派員隨主管機關或司法相關民間團體赴中國大陸，就司法及行政協助執行等相關問題深入溝通討論	113.01-113.12	4	2
兩岸協議及議題規劃與推動	中國大陸	負責兩岸協議之中國大陸相關主管部門	派員隨協議主管機關赴中國大陸就協議執行等相關問題深入溝通討論	113.01-113.12	4	4

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
派員赴大陸計畫預算類別表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旅費預算				歸屬預算 科目	前三年有無赴同一單位拜會	
交通費	生活費	辦公費	合計		有/無	如有，說明其拜會內容
80	60	20	160	法律業務	無	
90	140	140	370	法律業務	無	

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
派員赴大陸計畫預算類別表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計畫名稱	擬前往地區	擬拜會單位	工作內容	預計前往期間	預計天數	擬派人數
對外聯繫	中國大陸	海協會、大陸中央及地方媒體、智庫、學術機構、政府部門等相關單位	促進兩岸媒體、學術單位交流合作、推動兩會會務交流	113.01-113.12	5	3

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
派員赴大陸計畫預算類別表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旅費預算				歸屬預算 科目	前三年有無赴同一單位拜會	
交通費	生活費	辦公費	合計		有/無	如有，說明其拜會內容
100	50	50	200	綜合業務	無	

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
派員赴大陸計畫預算類別表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計畫名稱	擬前往地區	擬拜會單位	工作內容	預計前往期間	預計天數	擬派人數
兩岸溝通、協調、聯繫及交流業務	中國大陸	各相關單位	派員赴陸辦理兩岸溝通、協調、聯繫及交流事宜	113.01-113.12	10	10
兩岸溝通、協調、聯繫及交流業務	中國大陸	各相關單位	派員赴陸辦理兩岸溝通、協調、聯繫及交流事宜	113.01-113.12	5	10

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
派員赴大陸計畫預算類別表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旅費預算				歸屬預算 科目	前三年有無赴同一單位拜會	
交通費	生活費	辦公費	合計		有/無	如有，說明其拜會內容
595	104	36	735	兩岸溝 通、協 調、聯 繫及 交流 業 務	無	
295	52	18	365	兩岸溝 通、協 調、聯 繫及 交流	無	

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
派員出國計畫預算類別表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計畫名稱	擬前往國家	擬拜會單位	工作內容	預計前往期間	預計天數	擬派人數
對外聯繫	美國、歐洲、東南亞、澳洲等地	國外智庫、學術機構、政府部門等相關單位	說明本會會務與兩岸關係發展現況	113.01-113.12	5	2

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
派員出國計畫預算類別表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旅費預算				歸屬預算 科目	前三年有無赴同一單位拜會	
交通費	生活費	辦公費	合計		有/無	如有，說明其拜會內容
100	50	50	200	綜合業務	無	